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选举
暨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马长水先生

非独立董事：马长水先生、王胜利先生、韩明辉先生、许冰先生、李强先生、于舒玮女士

独立董事：吴武清先生、高超女士、吴新忠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葛建军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葛建军先生、张君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李金针女士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于舒玮女士

财务总监：陈越凡女士

董事会秘书：翟蕊女士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三次以上惩戒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公司董事离任情况

非独立董事：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彭勃先生、桑洁女士、李刚先生、卫新璞先生、裘莹女士、何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彭勃先生、桑洁女士、李刚先生、卫新璞先生、裘莹女士、何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独立董事：因任期届满，李宇立女士、李大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宇立女士、李大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公司监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李冬燕女士、牛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冬燕女士、牛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何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离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

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何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